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閣下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FENG MOTOR GROUP COMPANY LIMITED*

東 風 汽 車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9)

二 零 一 四 年 股 東 週 年 大 會 通 告 的 補 充 通 函

《關於非執行董事、獨立監事辭任提案》

二 零 一 四 年 度 股 東 週 年 大 會 補 充 通 告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東風大道特一號召開二零一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下簡稱「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頁至第4頁。本通函除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發出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發出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決議案外，增加兩項有關非執行董事及獨立監事辭任的普通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請將本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按照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盡早交回，但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董事會函件

一、緒言.....	1
二、批准公司非執行董事辭任相關事宜.....	2
三、批准公司獨立監事辭任相關事宜.....	2
四、股東週年大會.....	2
五、責任聲明.....	2
六、推薦意見.....	2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3



DONGFENG MOTOR GROUP COMPANY LIMITED*

東 風 汽 車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9)

執行董事：

朱福壽先生
李紹燭先生

非執行董事：

童東城先生
歐陽潔先生
劉衛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之庚先生
張曉鐵先生
曹興和先生
陳雲飛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
湖北省
武漢市
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風大道特1號
郵編430056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敬啟者：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補充通函
《關於非執行董事、獨立監事辭任提案》
二零一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一、緒言

本通函旨在：

- 1、 批准公司非執行董事辭任相關事宜；
- 2、 批准公司獨立監事辭任相關事宜；及
- 3、 向「閣下」發出旨在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決議案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 僅供識別

董 事 會 函 件

二、批准公司非執行董事辭任相關事宜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強先生因工作變動，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向本公司提請辭呈，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

三、批准公司獨立監事辭任相關事宜

本公司獨立監事馮果先生因工作變動，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向本公司提請辭呈，辭去獨立監事職務。

四、股東週年大會

茲通告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東風大道特一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公司非執行董事、獨立監事辭任事宜。

五、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六、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該建議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朱福壽

中國武漢，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



DONGFENG MOTOR GROUP COMPANY LIMITED*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9)

二零一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補充通告

茲提述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星期三發出的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其中載列了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東風大道特1號(郵編430056)舉行二零一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下簡稱「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載於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議案。

茲補充通知本公司將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發出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發出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決議案外，另將以普通決議案形式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議案：

新增的普通決議案

12、審議及批准周強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附註2)

13、審議及批准馮果辭任獨立監事職務。(附註2)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朱福壽

中國武漢，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福壽先生及李紹燭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童東城先生、歐陽潔先生及劉衛東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之庚先生、張曉鐵先生、曹興和先生及陳雲飛先生。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附註：

1. 除新提呈的決議案外，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中的決議案並無任何其他變動。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的決議案詳情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之本公司補充通函。
2.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寄發予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之補充通函。
3. 第三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 (1) 取替第二份股東週年大會股東代表委任表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隨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發出) (「**第二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的新二零一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代表委任表格(「**第三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已經編製並隨本補充通告附奉。
 - (2)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的第三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上午九時前送交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處(即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內資股持有人適用)或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持有人適用)，方為有效。
 - (3) 擬委派代表代其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倘尚未將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則只須交回第三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第一份及第二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毋須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4) 股東倘已將第一份或第二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務請注意：
 - (i) 股東在截止時間前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第三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替其之前交回的第一份及第二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而第三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即視作該股東交回的有效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 (ii) 倘股東未有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第三份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已交回的股東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圍內適用。根據股東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表將有權對股東大會上任何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決議案進行表決。